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編纂】後，董事會將由11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時可膺選連任。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獨立非執行董事連任不得超過六年。

董事

董事會負責並擁有一般權力管理及經營我們的業務。

下表載列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 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廖創賓先生 ⁽¹⁾	54	主席、執行 董事兼總 經理	1996年3月7日	1996年3月7日	監督本集團的整體 業務策略及營運、 企業管治及全面 管理	廖木枝先生之子 及林軍平先生 配偶的哥哥
林軍平先生 ⁽¹⁾	53	副主席、執 行董事兼 副總經理	1999年11月1日	2001年4月12日	監督本集團的供應 鏈(研發、採購、 銷售)和策略性 營運，領導新產 品開發及改善日 常營運	廖木枝先生之女 婿及廖創賓先 生之妹夫
徐俊雄先生	53	執行董事兼 副總經理	2001年2月1日	2010年11月11日	本集團的整體業務 發展及管理	無
蔡中華先生	58	執行董事兼 副總經理	2004年3月1日	2012年9月6日	潮宏基珠寶的整體 業務發展及營 運，領導品牌策 略並推動其發展	無
廖木枝先生 ⁽¹⁾	79	非執行董事	1996年3月7日	2001年4月12日	為本集團的整體發 展提供指導	廖創賓先生之父 及林軍平先生 之岳父
鍾木添先生	70	非執行董事	2001年4月12日	2001年4月12日	為本集團的整體發 展提供指導	無
翁璇暉女士	34	非執行董事 兼職工 代表董事	2014年7月1日	2025年9月1日	提供有關本集團 僱員事宜的 建議及意見	無
鄒志波先生	57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24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2日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 供獨立意見	無
郭劍先生	53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24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2日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 供獨立意見	無
譚漢珊女士	53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25年6月25日	2025年6月25日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 供獨立意見	無
解浩然先生	49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25年9月1日	2025年9月1日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 供獨立意見	無

附註：

(1) 廖創賓先生、林軍平先生及廖木枝先生於本集團的管理及營運上為一致行動人。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歷史及公司架構——一致行動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廖創賓先生，54歲，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於1996年3月7日加盟本公司，擔任本公司唯一執行董事及經理，並於2005年9月12日成為董事會成員。彼於2025年6月25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廖創賓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及營運、企業管治及全面管理。

廖創賓先生於珠寶玉石首飾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在本公司，廖創賓先生(i)自1996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經理；(ii)自2001年4月起擔任總經理；(iii)自2005年9月起擔任董事會成員；及(iv)自2020年5月起擔任董事會主席。廖創賓先生亦在本集團附屬公司及／或聯營公司擔任不同職位。彼(i)自2014年6月至2023年4月擔任菲安妮(香港)的董事；(ii)自2014年11月至2017年4月擔任深圳潮尚的執行董事；(iii)自2015年9月至2024年5月擔任本公司擁有30%股權的聯營公司深圳市前海一帆珠寶雲商有限公司的董事；(iv)自2016年11月至2023年4月擔任菲安妮(亞太)的董事；及(v)自2014年6月至2026年3月擔任廣東菲安妮的董事會主席。目前，彼自2016年11月起擔任廣東潮匯的董事會主席。

自2018年2月至2019年6月，廖創賓先生亦擔任上海思妍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思妍麗」)的董事會主席，該公司為主要從事護膚服務的獨立第三方，彼負責該公司的整體營運及管理。彼亦自2005年4月起擔任我們的主要股東之一汕頭潮鴻基投資的董事，該公司為我們的主要股東之一，彼負責董事會事宜。

廖創賓先生於2006年6月以兼讀方式在中國取得中山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廖創賓先生(i)於2018年12月獲國家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GAC)評選為「中國改革開放40周年珠寶行業領軍人物」；(ii)於2023年9月獲Jewellery World Awards頒發「Jewellery World Awards「非凡40」獎項」；(iii)於2023年12月在2023年印度·中國珠寶首飾設計與製作大賽上獲GAC及國家珠寶玉石首飾檢驗集團有限公司頒發「特別貢獻獎」；(iv)於2024年12月獲ASEAN Retail Chains and Franchise Federation (ARFF)頒發「東盟—中國大師獎(ASEAN-China Master Award)」。彼亦(i)為汕頭市人民代表大會的第12屆及第13屆汕頭市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以及廣東省人民代表大會的第13屆廣東省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及(ii)自2005年11月起在中國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擔任中國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的副會長。

於最後可行日期，廖創賓先生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31.67%的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C.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林軍平先生，53歲，為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2001年4月12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6月25日調任為執行董事。林軍平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供應鏈(研發、採購、銷售)和策略性營運，領導新產品開發及改善日常營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軍平先生於珠寶玉石首飾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在本公司，林軍平先生(i)自2001年4月起擔任董事；(ii)自2002年12月至2006年8月擔任本公司生產部的生產經理及總經理；及(iii)自2007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的副總經理。林軍平先生亦在本集團附屬公司擔任不同職位。彼(i)自2016年11月至2023年4月擔任菲安妮(香港)及菲安妮(亞太)的董事；及(ii)自2014年6月至2022年12月擔任廣東菲安妮的董事。目前，彼(i)自2014年9月起擔任潮宏基珠寶的副總經理；(ii)自2013年2月起擔任梵迪珠寶的董事會主席；(iii)自2014年9月起擔任潮宏基國際珠寶的執行董事；及(iv)自2022年9月起擔任生而閃曜科技的董事。林軍平先生自2005年4月起亦為主要股東之一汕頭潮鴻基投資的董事，負責董事會相關事項。

林軍平先生於2006年6月以兼讀方式在中國取得中山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1年7月亦取得汕頭商檢國際認證諮詢有限公司頒發的質量體系內部審核員資格。

於最後可行日期，林軍平先生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31.67%的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六一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徐俊雄先生(「徐先生」)，5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2010年11月1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6月25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徐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及戰略管理，包括董事會相關事宜、企業治理、策略規劃、合規管理、財務與營運風險管理，以及推動所有業務部門的可持續發展。

徐先生於財務、企業管治及策略管理擁有豐富經驗。在本公司，徐先生(i)自2001年2月至2004年10月擔任本公司助理財務經理及助理首席財務官；(ii)自2004年10月至2010年10月擔任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iii)自2006年8月至2024年11月擔任董事會秘書；(iv)自2010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的副總經理；(v)自2010年11月起擔任董事；及(vi)自2013年2月至2026年3月擔任廣東菲安妮的董事會副主席。徐先生亦在本集團附屬公司及／或聯營公司擔任不同職位。彼(i)自2015年11月至2023年8月擔任廣州拉拉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由本公司擁有約16%；及(ii)自2017年5月至2020年11月擔任上海思妍麗的監事。目前，彼(i)自2003年7月起擔任梵迪珠寶的董事；(ii)自2007年11月起擔任潮宏基國際的執行董事；(iii)自2014年6月起擔任菲安妮(香港)及菲安妮(亞太)的董事；(iv)自2014年11月起擔任深圳潮尚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v)自2015年1月起擔任潮尚國際的執行董事；(vi)自2016年11月起擔任廣東潮匯的董事；(vii)自2022年9月起擔任生而閃曜科技的董事會主席；及(viii)自2026年3月擔任廣東菲安妮的董事會主席。

徐先生自2017年5月至2021年11月亦為廣東松發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3268.SH)的獨立董事，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高端陶瓷產品，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徐先生於1995年6月在中國取得廣東商學院投資經濟與管理學士學位。彼於1998年11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認可為金融經濟師。徐先生亦(i)於2012年7月獲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董事會秘書資格；及(ii)於2017年8月獲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獨立董事資格。徐先生因在企業管治及投資者關係方面的傑出貢獻而獲得表彰，包括(i)榮獲《新財富》頒發第11屆、12屆、15屆及17屆「金牌董秘」獎；(ii)榮獲《華夏時報》頒發「2014年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市公司優秀董秘金盾獎」；(iii)於2014年12月榮獲《每日經濟新聞》頒發「最佳董秘」及「最佳主板上市公司董秘」獎；(iv)於2015年12月榮獲《董事會》頒發「最具創新力董秘」獎；(v)分別於2017年12月、2020年度至2023年度以及2024年12月獲《大眾證券報》頒發「金牌董秘」、「優秀董秘」及「投資者關係楷模」獎；(vi)於2022年12月在中國上市公司協會評選的「上市公司董事會秘書履職評價」中榮獲4A評級；及(vii)於2023年12月榮獲《證券時報》頒發「第十七屆中國上市公司陽光董秘」獎。

於最後可行日期，徐先生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0.05%的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蔡中華先生（「蔡先生」），5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2012年9月6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6月25日調任為執行董事。蔡先生負責潮宏基珠寶的整體業務發展及營運，領導品牌策略並推動其發展。

蔡先生於時尚及奢侈品行業品牌管理、產品設計和營運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在本公司內，蔡先生(i)自2004年3月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ii)自2012年9月起任董事。蔡先生亦於本集團附屬公司及／或聯營公司擔任多個職務。彼(i)於2016年11月至2023年4月任菲安妮(香港)及菲安妮(亞太)董事；及(ii)自2013年2月至2026年1月19日擔任廣東菲安妮。彼自下列日期至今出任以下職務：(i)自2014年9月起任潮宏基珠寶總經理；及(ii)自2023年7月起任潮宏基珠寶執行董事。由2010年12月至2017年5月，蔡先生亦擔任深圳市西美飾品有限公司董事。

蔡先生於1991年11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紡織及製衣市場推廣文學士學位。

於最後可行日期，蔡先生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0.01%的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非執行董事

廖木枝先生，79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廖木枝先生於2001年4月12日獲委任為主席，並於2025年6月25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廖木枝先生負責為本集團的整體發展提供指導，包括監督董事會相關事宜，並就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提供指導。

廖木枝先生於寶石及珠寶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作為本集團的創始人之一，廖木枝先生於1996年3月創立汕頭潮鴻基，並於2001年4月加入董事會。彼於2001年4月至2020年5月期間擔任董事會主席。彼亦於2016年3月至2017年4月期間擔任汕頭琢勝的執行董事兼經理。自2005年4月起，廖木枝先生亦擔任本集團主要股東汕頭潮鴻基投資的董事會主席，負責監督董事會相關事宜及汕頭潮鴻基投資的整體業務發展。

廖木枝先生於1962年7月畢業於司馬浦中學，持有高中文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最後可行日期，廖木枝先生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31.67%的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六一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鍾木添先生（「鍾先生」），70歲，於2001年4月12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6月25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鍾先生負責為本集團的整體發展提供指導。

鍾先生於珠寶行業擁有豐富經驗。鍾先生自2001年4月起出任董事。自2007年8月起，鍾先生亦擔任本集團主要股東汕頭潮鴻基投資的總經理，負責其整體戰略規劃、運營管理及業務發展。

於最後可行日期，鍾先生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1.76%的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六一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翁璇暉女士（「翁女士」），34歲，於2025年9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職工代表董事。翁女士主要負責提供有關本集團僱員事宜的建議及意見。

翁女士歷任以下職位：(i)由2014年7月至2016年2月為本公司市場部促銷策劃主任；(ii)由2016年3月至2018年3月為本公司總裁秘書；(iii)由2018年4月至2019年10月為本公司運營發展部經理；(iv)由2019年11月至2024年12月為本公司總裁辦公室經理；及(v)由2024年11月至2025年5月為本公司監事；彼自2025年1月起任臻寶博物館商務副館長。

翁女士於2014年7月取得汕頭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志波先生（「鄒先生」），57歲，於2024年11月22日獲委任為獨立董事，並於2025年6月25日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先生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鄒先生在學術界、財務管理和公司治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彼(i)於1995年7月起擔任汕頭大學商學院講師，負責教學及學術工作；(ii)於2003年10月至2010年1月期間擔任汕頭大學財務處副處長，負責協助財務管理及政策執行；(iii)於2010年1月至2019年1月期間擔任汕頭大學財務處處長，負責監督日常財務運作及執行大學財務政策；(iv)於2009年4月至2023年3月期間擔任汕頭市天行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在其於2023年3月21日註銷之前）；(v)於2014年9月至2020年5月期間擔任汕頭大學出版社有限公司、汕頭大學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及汕頭市百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各自的董事會主席，負責執行大學有關企業管理的政策；(vi)於2014年9月至2021年10月期間出任汕頭大學教育基金會秘書長，負責管理基金會日常事務；(vii)於2014年7月至2015年2月期間擔任廣東南洋電纜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現稱天融信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2212.SZ））的獨立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見和判斷。自2019年1月至2025年12月24日，彼擔任汕頭大學商學院黨委書記，負責監督黨委的日常運作和執行學校有關中學管理的政策。自2025年11月12日，鄒先生擔任汕頭大學審計處處長。

鄒先生於1990年7月在中國獲得杭州電子工業學院(現稱為杭州電子科技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彼再於1995年6月在中國獲得暨南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4年5月獲廣東省人事廳評定為經濟專業副教授，並於2013年3月獲上海證券交易所頒發獨立董事資格。鄒先生於2000年12月獲財政部註冊會計師考試委員會認可為註冊會計師。

郭劍先生(「郭先生」)，53歲，於2024年11月22日獲委任為獨立董事，並於2025年6月25日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先生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郭先生在諮詢和生物科技領域擁有超過10年的經驗。郭先生(i)於2014年10月至2015年12月擔任北京和君諮詢有限公司(「北京和君」)合夥人，負責領導或參與有關策略、組織發展和企業文化的管理諮詢項目；(ii)於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擔任北京和君資深合夥人，負責進一步的策略性與高階顧問服務；(iii)於2016年1月至2017年2月擔任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助理，負責協助董事會主席進行策略規劃、組織發展及人才管理；及(iv)於2019年1月至2022年12月擔任北京和君業務合夥人，負責管理重要的諮詢項目及業務發展計劃。目前，郭先生(i)自2016年7月起擔任知光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負責董事會決策及公司整體營運；(ii)自2016年5月起擔任北京軍科正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iii)自2016年8月起擔任艾科優美醫學技術(北京)有限公司董事，負責參與策略與投資／融資決策；(iv)自2023年2月起擔任北京知漾諮詢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負責監督企業管理諮詢服務；(v)自2023年3月起擔任向量人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監事，負責財務與合規監督職責；及(vi)自2024年7月起擔任北京第一需要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公司營運與管理。

郭先生於1995年7月在中國獲得北京中醫藥大學學士學位，主修中醫藥基礎理論。彼再於2003年7月在中國獲得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21年7月獲深圳證券交易所認可為董事會秘書，並於2024年12月獲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獨立董事資格。

譚漢珊女士(「譚女士」)，53歲，於2025年6月25日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譚女士負責監督並為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譚女士於財務管理擁有逾25年經驗。於1994年8月至1997年10月，譚女士於環球加達廣告有限公司擔任會計師，負責管理公司財務事宜。於1997年10月至1999年5月，譚女士於貝克諾頓亞洲有限公司擔任會計師，主要負責財務事宜。於1999年6月至2000年11月，譚女士於國際鵬亞有限公司擔任高級會計師，負責設立會計系統及管理公司會計職能。於2000年11月至2003年10月，譚女士於英普達資訊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擔任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務及行政經理，負責管理財務、行政及人力資源事宜。於2003年10月至2004年8月，譚女士於研能科技有限公司擔任高級財務經理，負責管理財務部、行政部及人力資源部，統籌日常財務管理，並直接向首席執行官匯報。於2004年8月至2007年3月，譚女士擔任香港力康發展有限公司集團財務經理，負責為香港及內地的附屬公司提供財務管理(包括預算管理、資本控制、稅務規劃、財務分析及首次公開發售相關事宜)。於2007年4月至2013年9月，譚女士於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777.HK)擔任財務部主管，彼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定，為公司制定財務發展戰略及財務管理內部控制系統，並就公司運營、業務發展及其他事宜提供財務分析及作出決策。於2011年1月至2015年2月，譚女士於91無線網絡有限公司(百度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BIDU))的全資附屬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兼副總裁，負責監督及管理財務、法務、人力資源、內部控制、政府關係及行政部。

於2014年9月至2018年3月，譚女士擔任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27.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0年1月至2025年5月，譚女士一直擔任天泓文創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00.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公司財務及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專業財務意見，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自2022年11月起，譚女士一直擔任美皓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47.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察集團管理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譚女士自2002年4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2006年11月起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譚女士於2000年4月自英國林肯郡和亨伯賽德大學(現稱林肯大學)取得商業會計學士學位，並於2018年7月自香港教育大學取得教育輔導碩士學位。

解浩然先生(「解先生」)，49歲，於2025年9月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解先生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解先生曾於2005年4月至2017年12月擔任北京和君諮詢有限公司的合夥人。解先生(i)自2018年1月起擔任北京同有三和中醫藥發展基金會秘書長至今；(ii)自2020年6月起擔任大日廣業(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經理至今；(iii)自2023年5月起擔任深圳匯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763.SZ)的獨立董事至今；及(iv)自2023年12月起擔任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843.SZ)的獨立董事至今。

解先生於2011年7月取得北京大學組織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12年8月獲深圳證券交易所認證為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以披露

廖創賓先生曾任以下已解散或撤銷的公司之監事或合夥人：

公司名稱	註冊地方	在解散/撤銷前的		職位	程序性質	解散/撤銷理由
		主要營業活動	解散/撤銷日期			
汕頭市樂成企業管理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提供管理諮詢服務	2012年9月27日	監事	註銷登記	業務終止
上海朗日珠寶有限公司	中國	製造及銷售珠寶	2012年10月31日	監事	註銷登記	業務終止
共青城潮尚精創投資管理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	投資管理	2020年7月16日	合夥人	註銷登記	業務終止

廖創賓先生確認：(i)上述各公司於各自解散或撤銷時均具償付能力且處於非營運狀態，並無未解決之索償或負債；(ii)彼並無任何不當行為導致上述公司解散或撤銷；(iii)彼並不知悉任何因上述公司各自解散或撤銷而對其提出或將提出的重大實際或潛在索償；及(iv)上述公司在各自解散或撤銷前並無重大違規行為。

徐先生曾任以下已解散的公司之法人代表、執行董事、董事及/或總經理：

公司名稱	註冊地方	在解散/撤銷前的		職位	程序性質	解散/撤銷理由
		主要營業活動	解散/撤銷日期			
廣州市豪利森商貿 有限公司	中國	銷售皮革產品	2022年11月16日	法人代表、執行 董事兼總經理	註銷登記	業務終止
上海潮蒼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中國	提供投資管理服務	2022年12月26日	法人代表兼執行 董事	註銷登記	業務終止
惠州市菲安妮皮具 有限公司	中國	銷售皮革產品	2023年11月7日	董事	註銷登記	業務終止
深圳市一帆金融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專為珠寶業 提供金融服務	2019年11月28日	董事	註銷登記	業務終止

徐先生確認：(i)上述各公司於各自解散或撤銷時均具償付能力且處於非營運狀態，並無未解決之索償或負債；(ii)彼並無任何不當行為導致上述公司解散或撤銷；(iii)彼並不知悉任何因上述公司各自解散或撤銷而對其提出或將提出的重大實際或潛在索償；及(iv)上述公司在各自解散或撤銷前並無重大違規行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鄒先生曾任以下已解散的公司之法人代表兼執行董事：

公司名稱	註冊地方	在解散/撤銷前的		職位	程序性質	解散/撤銷理由
		主要營業活動	解散/撤銷日期			
汕頭市天行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軟件及技術發展	2023年3月21日	法人代表兼 執行董事	註銷登記	業務終止

鄒先生確認：(i)上述各公司於各自解散或撤銷時均具償付能力且處於非營運狀態，並無未解決之索償或負債；(ii)彼並無任何不當行為導致上述公司解散或撤銷；(iii)彼並不知悉任何因上述公司各自解散或撤銷而對其提出或將提出的重大實際或潛在索償；及(iv)上述公司在各自解散或撤銷前並無重大違規行為。

郭先生曾任以下已解散的公司之法人代表、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及/或執行合夥人：

公司名稱	註冊地方	在解散/撤銷前的		職位	程序性質	解散/撤銷理由
		主要營業活動	解散/撤銷日期			
北京遠見基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提供管理諮詢服務	2011年7月27日	法人代表、執行 董事兼總經理	註銷登記	業務終止
上海知謙企業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中國	提供管理諮詢服務	2024年1月9日	執行合夥人	註銷登記	業務終止
北京知光基因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開發醫療技術	2022年11月30日	法人代表、執行 董事兼總經理	註銷登記	業務終止
青海知光精準醫學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開發醫療技術	2024年7月18日	董事	註銷登記	業務終止
北京知光優選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銷售醫療設備	2018年9月11日	董事	註銷登記	業務終止

郭先生確認：(i)上述各公司於各自解散或撤銷時均具償付能力且處於非營運狀態，並無未解決之索償或負債；(ii)彼並無任何不當行為導致上述公司解散或撤銷；(iii)彼並不知悉任何因上述公司各自解散或撤銷而對其提出或將提出的重大實際或潛在索償；及(iv)上述公司在各自解散或撤銷前並無重大違規行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營運。

下表載列若干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執行董事除外)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 日期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陳述峰先生.....	40	首席財務官	2007年9月7日	2024年11月22日	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事宜及財務報告	無
林育昊先生.....	53	董事會秘書	2008年9月1日	2024年11月22日	負責本集團董事會相關事宜、資本市場及企業管治	無

陳述峰先生(「陳先生」)，40歲，於2024年11月2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陳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事宜及財務報告。

陳先生(i)於2007年9月至2009年9月擔任本公司審計部審計主任；(ii)於2009年10月至2010年4月擔任本公司總會計師；(iii)於2010年5月至2015年6月擔任本公司總會計主管；(iv)於2015年7月至2016年4月擔任本公司財務部副經理；(v)於2016年5月至2017年12月擔任廣東菲安妮財務部經理；(vi)於2018年1月至2022年5月擔任本公司財務部經理；(vii)於2022年6月至2023年12月擔任潮宏基珠寶財務中心助理總監；(viii)於2024年1月至2024年11月擔任潮宏基珠寶財務中心總監；及(ix)於2024年9月至2024年11月擔任本公司副首席財務官。現時，彼自2024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

陳先生於2008年6月在中國取得汕頭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林育昊先生，53歲，於2024年11月2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林育昊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董事會相關事宜、資本市場及企業管治。

林育昊先生於2008年9月至2024年11月擔任本公司證券事務代表。現時，彼(i)自2024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ii)自2021年起擔任完美互動有限公司董事；及(iii)自2021年11月起擔任完美互動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完美互動有限公司與完美互動香港有限公司專注於醫療保健消費領域，各自營運社群、電商及服務平台。

林育昊先生於1995年6月在中國取得中山大學經濟法學學士學位。彼於2011年7月獲深圳證券交易所認可為董事會秘書，並於2024年12月獲《大眾證券報》頒發「投資者關係模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權益

除上文及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所披露者外，(i)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在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擔任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ii)我們的董事概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ii)我們的董事概無在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任何權益；及(iv)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彼此之間或與本集團其他董事、任何高級管理層成員、我們的主要股東或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之間並無任何親屬關係或其他關係。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據我們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並無關於委任我們的董事的其他事項需要提請股東垂注，且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a)至(v)條予以披露。

聯席公司秘書

呂雪琪女士，32歲，於2025年3月9日獲委任為本集團投資者關係總監，並於2025年6月10日獲委任為本集團聯席公司秘書。

畢業後，呂女士擔任新加坡銀行私人銀行部獨立資產管理專家至2020年6月為止。呂女士畢業之後(i)自2020年6月至2023年4月擔任摩根士丹利私人財富管理部的客戶服務經理及(ii)自2023年3月至2025年3月擔任渣打銀行私人銀行部的關係經理。自2025年3月起，彼擔任本集團投資者關係總監，負責制定並執行公司的投資者關係策略，同時與投資者保持良好關係。

呂女士於2016年7月在中國取得東北財經大學工程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19年10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與企業管治理學碩士學位。

胡倩鈿女士，37歲，於2026年3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胡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之助理經理，於企業秘書服務範疇擁有逾12年經驗。胡女士自2017年起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以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之會員。彼持有澳洲維多利亞大學商學士(會計)學位。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我們的董事會授予不同委員會特定職責。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設立五個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即戰略及ESG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及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C.4段及D.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鄒志波先生、郭劍先生及譚漢珊女士，其持有香港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鄒志波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向董事會建議委任或變更外部審計師，並審核外部審計師的資歷、獨立性及表現；
- 指導並評估內部審計工作；
- 評估審計部門及人員的表現；
- 檢查本公司財務資料的真實性，審查本公司財務報告及報表並就相關事宜提出意見；
- 指導、審查及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
- 評估本公司的內部控制是否有任何重大不足或缺陷；
- 審閱有關任何涉嫌不誠實、不合規，或涉嫌違反法律、規則及法規的內部調查結果及管理層的回應；
- 協調管理層、內部審計部門及相關部門與外部審計機構的溝通；及
- 按照法律、法規、規則、本公司章程、職權範圍及適用證券監管部門的規定處理其他事項，以及處理經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E.1段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郭劍先生、鄒志波先生及廖創賓先生，並由郭劍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制定恰當及透明的薪酬程序，以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根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工作職責的職權範圍、職位的重要性以及其他同類公司相關職位的薪酬基準，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個人薪酬計劃；
- 根據董事會不時批准的本公司政策及目標，審閱及批准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方案；
- 就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顧問(如有)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閱及批准就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應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補償，以確保有關補償符合相關合約的條款，而倘有關補償並非根據相關合約條款釐定，補償應屬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審查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績效評估標準，並進行年度績效評估；
- 監督本公司薪酬方案的實施；
- 審閱及／或批准有關香港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股份計劃的事宜；及
- 按照法律、法規、規則、本公司章程、職權範圍及適用證券監管部門的規定處理其他事項，以及處理經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B.3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譚漢珊女士、鄒志波先生及廖創賓先生，並由譚漢珊女士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活動、資產規模及股權架構，每年至少就董事會架構、組成及多元化進行一次審查，並根據本公司的策略就董事會組成的任何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就董事(尤其是董事長，以及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總經理的委任及連任提出建議；
- 進行廣泛搜尋並向董事會提供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合適人選；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表現及董事是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職責；
- 制定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並監督該等標準及程序的實施，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制訂及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將作為年度報告的一部分載入)中披露有關政策，包括提名委員會採納的提名程序及董事會成員的選舉標準；及
- 按照法律、法規、規則、本公司章程、職權範圍及適用證券監管部門的規定處理其他事項，以及處理經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戰略及ESG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戰略及ESG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廖創賓先生、廖木枝先生、譚漢珊女士、郭劍先生及林軍平先生，並由廖創賓先生擔任戰略及ESG委員會主席。戰略及ESG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為本公司長期戰略發展計劃開展廣泛研究並提出建議；
- 對須經董事會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批准的重要投資及融資議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深入調研須經董事會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批准的重要資本融資及資產管理項目並提供建議；
- 深入調研，並就可能影響本公司發展的其他重大事項提供建議；
- 監督上述事項之執行；及
-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執行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執行委員會，其由四名執行董事組成，即廖創賓先生、林軍平先生、徐俊雄先生及蔡中華先生，並由廖創賓先生擔任執行委員會主席。執行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執行股東會及董事會採納的決議案，並研究及制定工作計劃；
- 審查及討論需要董事會批准的事項(由其他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提出或決定者除外)，並在提交董事會審議前提供建議；
- 在董事會主席或總經理認為有必要以書面方式將需要董事會主席或總經理批准的事項提交執行委員會決定的情況下，審議及決定該等事項；
- 檢查及評估本公司的整體營運、策略規劃及執行，以及制定並實施業務計劃及投資建議；
- 決定本公司核心人員及關鍵職位人員(不包括董事會主席、總經理、副總經理、財務長及董事會秘書)的委任及罷免；
- 討論及決定公司章程下無需董事會或股東會批准的其他營運及發展事項；及
- 履行董事會指定的其他職責。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致力推動本公司的多元化文化。我們考慮多項因素，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力爭推進公司管治架構多元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訂明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旨在提高董事會的效率。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在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時，將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專業經驗等多項因素。我們的董事擁有不同領域的知識與技能，包括商業管理、法律、經濟、投資和會計等方面的知識和經驗。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會計、審計、生物科學、醫學及教育領域擁有豐富經驗，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有效實施，董事年齡介乎34歲至79歲，包括兩名女性董事和九名男性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將實施多項政策確保招聘僱員的性別多元化，培養一批女性高級管理層和潛在的董事會繼任者。我們將依據利益相關者的期望、國際和地區建議的最佳實踐，力爭增加女性員工人數，以在性別多元化方面取得適當的平衡點。此外，我們還將開展全面的計劃來物色及培訓具備領導才能及潛力的女性員工，以她們晉升為高級管理層或進入董事會工作為目標。

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於[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並檢討政策實施的可衡量目標，監控可衡量目標的達成進度，確保其持續有效性。我們將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作出的確認

各董事確認，(i)於2025年8月4日、2025年8月14日及2025年9月9日，彼已獲得香港上市規則第3.09D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彼確認了解本身作為[編纂]發行人董事的義務。

此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

- (a) 就香港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而言的獨立性；
- (b) 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集團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且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概無關連；及
- (c) 於其獲委任時概無可能影響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因素。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董事工資和津貼、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酌情獎金及其他實物福利(如適用)的形式收取薪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支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1.4百萬元、人民幣13.6百萬元及人民幣28.6百萬元。

根據當前生效的安排，我們估計就董事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提供的服務而以實物形式應付董事的稅前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17.5百萬元。董事於2026年的實際薪酬可能與預計薪酬存在差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支付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的薪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8.8百萬元、人民幣21.0百萬元及人民幣41.3百萬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費用，作為吸引其加入我們的獎勵或作為離職的補償。於往績期間，本公司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彼等加入本公司或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本公司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或前任董事前任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或彼等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彼等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位或失去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的補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在有關期間放棄薪酬。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經參考本公司經營業績、市場同業薪資、本公司重大經營指標達成情況等因素而定。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這對我們的發展及保障股東的利益至關重要。本集團將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廖創賓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1996年3月起一直管理本集團業務及監管本集團的整體營運。董事認為由廖創賓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職務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發展，並將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一致的領導。董事會將繼續審視並考慮在適當及合適的時候，根據本集團的整體情況，將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的角色分拆。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創陞融資有限公司擔任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為我們提供遵守香港上市規則和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守則及指南的指引和意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會在特定情況下會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包括：

- (a) 刊發任何受規管的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b)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銷售或轉讓庫存股份及回購股份時；
- (c) 我們擬運用[編纂]的[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我們的業務、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d) 香港聯交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本公司[編纂]證券的價格或成交量的異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A.24條的規定，合規顧問將及時通知本公司香港聯交所發佈的香港上市規則的任何修訂或補充。合規顧問亦會通知本公司適用於我們的任何新訂或修訂的香港法律、規例或守則，並就香港上市規則和適用法律及規例的持續要求向我們提供意見。

任期由[編纂]起，預計至本公司遵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3.46條就其於[編纂]起計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的結算日止。